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 单位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广州市花都区总工会 | | | | | | | | | | |
| 年度整体 | <p>(一) 进一步加强党的领导和思想政治工作。1. 始终把党的建设放在首位。2. 加强和改进职工思想政治工作。3. 主动引领时代风尚。(二) 合力推动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发挥工人阶级和广大劳动群众在实现高质量发展中的主力军作用。4. 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5. 着力激发职工劳动创造热情。6. 积极助力创新发展。(三) 着力完善维权协调机制, 促进职工队伍和劳动关系和谐稳定。7. 持续加强和改进源头参与。8. 大力推进服务职工工作。9. 做好“六稳”落实“六保”。(四) 不断深化改革, 增强工会事业发展新动能。10. 加大工会组建力度。11. 不断完善服务职工工作体系。12. 不断提高群众工作能力。</p> | | | 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 <p>(一) 坚持旗帜鲜明讲政治, 确保正确的政治方向, 开展各类学习, 扎实党史学习教育, 举办职工文化节等群众性活动, 进一步引导广大职工群众自觉学习党史、感恩党、听党话、跟党走。(二) 坚持激发职工创新创造活力, 助力高质量发展, 扎实开展花都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 推动我区产业工人队伍建设制度进一步完善, 开展学历补助、职工大学堂、劳动技能竞赛等活动。(三) 坚持维护和谐劳动关系, 提供多渠道法律咨询援助, 确保职工队伍和谐稳定, 为平安花都建设贡献力量。(四) 坚持站稳人民立场, 全心全意服务职工群众, 加大关心力度, 为职工申请发放各类慰问补助金。(五) 坚持工会改革创新, 全力加强自身建设, 举办工会干部各类培训班, 组建独立基层工会, 推进工会服务阵地建设, 不断提供群众工作能力。</p> | | | | | 未能完成原因 | |
| | | | | | | | | | | | |
|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万元) | 按资金来源 | | | 按资金结构 | | | 按预算级次 | | | | |
| | 财政拨款 | | 其他资金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区本级支出 | | 转移支付镇 | | | |
| | 全年预算数 | 11,504,950.00 | 0.00 | 10,225,020.00 | 1,279,930.00 | 11,504,950.00 | | 0.00 | | | |
| | 全年执行数 | 11,504,928.49 | 0.00 | 10,225,000.33 | 1,279,928.16 | 11,504,928.49 | | 0.00 | | | |
| 完成率 | 100% | 0% | 100% | 100% | 100% | | 100% | | 0% | | |
| 一级指标 | 分值 | 二级指标 | 分值 | 三级指标 | 分值 | 指标解释 | 评分标准 | 得分/自评分 |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 备注 | |
| 45.00 | 绩效管理 | 绩效目标合理性 | 2.00 | 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 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单位)设立的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 | | <p>1. 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单位)“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的, 得0.5分;</p> <p>2. 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单位)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的, 得0.5分;</p> <p>3. 整体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的, 得0.5分;</p> <p>4. 整体绩效目标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的, 得0.5分;</p> <p>对上述标准, 没有完全符合的, 可酌情扣分。</p> | | 2.00 | 整体绩效目标能准确体现部门“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 体现部门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季度, 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且与预算资金相匹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5.00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2.00 | 部门(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晰化情况。 | | <p>1.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的, 得0.5分;</p> <p>2.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的, 得0.5分;</p> <p>3.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的, 得0.5分;</p> <p>完全没有可量化的指标的, 不得分;</p> <p>4. 绩效目标的指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的, 得0.5分;</p> <p>对上述标准, 没有完全符合的, 可酌情扣分</p> | | 2.00 | 绩效指标包含了体现部门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值清晰、可衡量, 有可以量化的指标, 目标值测算符合客观实际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反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和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 4.00 | 反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和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 | <p>1. 绩效监控开展情况</p> <p>(1) 部门(单位)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的, 得1分, 否则不得分。</p> <p>(2) 部门(单位)及时报送相关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材料(自评表、自评报告、相关佐证材料), 得1分, 否则不得分。</p> <p>2. 绩效自评开展情况</p> <p>(1) 部门(单位)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得1分, 否则不得分。</p> <p>(2) 部门(单位)及时报送相关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材料(自评表、自评报告、相关佐证材料), 得1分, 否则不得分。</p> <p>本指标得分=部门绩效监控得分+部门绩效自评得分</p> | | 4.00 | 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 及时报送整体支出绩效监控材料, 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及时报送自评材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绩效目标完成率 | 2.00 |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中各项目标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绩效目标完成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中已实现目标数/申报目标数×100% 本指标得分=绩效目标完成率×该指标分值。 | 2.00 | 整体部门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的目标数已完成。 | |
| | | | 绩效结果应用 | 2.00 | 反映部门对监控结果处理、绩效重点评价意见等的整改应用情况。 | 1. 及时反馈处理监控预警提醒信息的,得1分,未及时处理的不得分; 2. 对预算执行较慢、自评结果较差的项目,深入分析及说明原因,提出整改措施和解决办法的得分,否则不得分。 对上述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酌情扣分。 | 2.00 | 及时反馈处理监控预警提醒信息,对预算执行较慢、自评结果较差的项目深入分析,提出整改措施和解决办法。 | |
| | | |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 3.00 |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专项资金等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 | 1. 部门出台对本级使用资金管理制度明确绩效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 部门印发相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并体现绩效管理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 部门出台制度明确机关各处室、机关与下属单位的绩效职责分工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4. 制度形式可以为专门规定,也可以是综合制度。内容有缺漏的,酌情扣分。以上三项得分分别占30%、30%和40%,计算出本指标的综合得分。 | 3.00 | 本部门出台对本级使用资金管理制度,印发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出台制度明确各科室的绩效职责分工要求。 | |
| 管理效能 | 资金管理 | 16.00 | 预算完成率 | 4.00 |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 1. 预算完成率=(年度预算数/全年预算数)×100%。 2. 本指标得分=预算完成率×分值。 某部门得分=[某部门预算完成率-90%]÷[100%-90%]×分值。预算完成率完成率在100%-90%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低于90%的不得分。 | 4.00 | 本部门本年度预算完成为100%。 | |
| | | |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差率 | 2.00 | 反映部门(单位)收入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差率=(收入决算数-收入调整预算数)/收入调整预算数×100%(取绝对值)。 差异率=0,本项指标得满分;每增加5%(含)扣减0.5分,直至扣完为止。 | 2.00 |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差率=0。 | |
| | | | 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 3.00 | 反映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及时性,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开展事前立项预算评估工作的落实情况。 | 1. 预算编制基础信息(包括单位人员信息、资产信息等)准确完整,得1分,否则不得分。 2. 部门预算编制在规定时间报区财政局审核,得1分,否则不得分。 3. 部门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按《广州市花都区本级重大政策和项目财政立项预算评估管理办法(试行)》的程序和内容开展立项预算评估的1分,否则不得分。 | 3.00 | 预算编制基础信息准确完整,在规定时间报区财政局审核,新增预算的项目按规定的程序和内容开展理想预算评估。 | |
| | |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度平均执行率 | 2.00 | 反映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 1. 按财政部门通报各部门各季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度平均执行率。 2. 平均支出执行率达到100%的,得满分;平均支出进度低于100%的,得分=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度平均执行率×本指标分值。 | 2.00 | 按财政部门通报各部门各季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度平均执行率。 | |
| | | | 部门预算及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 3.00 | “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保障情况。” | 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 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3.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对上述标准,全部符合得满分,不符合酌情扣分。 | 3.00 | 本部门已制定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规定执行。 | |
| | | | 结转结余率 | 2.00 | 部门(单位)当年度结转结余余额与当年度预算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 结余结转率=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算数/(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100% 1. 结余结转率≤10%的,得2分; 2. 10%<结余结转率≤20%的,得1分; 3. 20%<结余结转率≤30%的,得0.5分 3. 结余结转率>30%的,得0分。 | 2.00 | 本部门结余结转率少于等于10%。 | |
| | 采购管理 | 2.00 | 政府采购执行率 | 2.00 |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 本指标得分=本指标满分分值×政府采购执行率 其中: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超出目标值不加分;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则本项不得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 2.00 | 实际采购金额小于采购计划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信息公开管理 | 4.00 | 预决算信息公开合规性 | 2.00 |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 <p>1. 部门预算公开得分： (1) 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得1分。 (2) 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0.5分。 (3) 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4) 涉密部门经批准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的计0.5分。</p> <p>2. 部门决算公开得分： (1) 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得1分。 (2) 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0.5分。 (3) 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4) 涉密部门经批准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的计0.5分。</p> <p>本指标得分=部门预算公开得分+部门决算公开得分</p> | 2.00 | 已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 | | | |
| | | |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 2.00 | 反映部门（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 <p>指绩效目标等绩效信息按规定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情况。 如绩效目标等绩效信息在规定时间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p> | 2.00 | 已按规定时限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绩效信息 | | | |
| | 资产管理 | 4.00 |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 1.00 |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 <p>1. 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0.5分； 2. 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得0.5分。</p> | 1.00 | 已制定合法、合规、完整的资产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 | | | |
| | | | 固定资产利用率 | 2.00 |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 <p>1. 比率≥90%的，得2分； 2. 90%>比率≥75%的，得1.5分； 3. 75%>比率≥60%的，得1分； 4. 比率<60%的，得0分。</p> <p>固定资产利用率为（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p> | 2.00 | 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大于90%。 | | | |
| | | | 资产账务核对情况 | 1.00 |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账与财务账的核对情况。 | <p>资产账与财务账（或部门决算资产负债简表）相符的，得1分；不相符的不得分。</p> | 1.00 | 资产账和财务账相符。 | | | |
| | 成本管理 | 4.00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2.00 |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 <p>“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控制率≤100%，得满分；差异率>100%时，不得分。</p> | 2.00 |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小于预算安排数。 | | | |
| | |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2.00 |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 <p>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控制率≤100%，得满分；差异率>100%时，不得分。</p> | 2.00 | 公用经费实际支出数小于预算安排数。 | | | |
| 一级指标 | 分值 | 二级指标 | 分值 | 三级指标 | 分值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得分/自评分 |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 佐证材料 | 备注 |
| 履职效能 | | 持续加强和改进源头参与。 | 10.00 | 社会效益指标 | 5 | 党建带工建工作力度有所提高 | 党建带工建工作力度有所提高 | 5.00 | 组织了区总工会相关直属基层工会、各镇街下属企业工会约90名工会干部在广州市第二工人疗养院开展2021年花都区总工会企业工会主席任职培训班，培训内容涵盖党史学习教育、经审业务、规范化建设和集体协商知识。 |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5 | 对依法普遍组建工会和开展工资集体协商的认知度有所提升 | 对依法普遍组建工会和开展工资集体协商的认知度有所提升 | 5.00 | | 2021年组建独立基层工会51家，发展会员9710人，进行换届选举103家。3月24日至26日，组织举办2021年花都区总工会企业工会主席任职培训班。翻印《2021广州市主要行业职工薪酬福利集体协商信息》供基层工会开展集体协商工作。 | |
| | | | 50.00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5 | 劳模的获得感有所提升 | 劳模的获得感有所提升 | 5.00 | 已为9名区级劳模发放共16200元津贴。 | | |
| | | | | 质量指标 | 10 | 劳模疗休养工作覆盖面符合标准的100%覆盖 | 劳模疗休养工作覆盖面符合标准的100%覆盖 | 10.00 | 符合标准的84名劳模参加了疗休养活动。 | | |

| | | | | | | | | | | |
|---------------|------------|-----------|---------|---------------|---------------|------------------------|---|---|---|--|
| | 主动引领时代风尚。 | 20.00 | 劳模满意度指标 | 5 | 大于等于90% | 大于等于90% | 5.00 | 开展劳模春节慰问,劳模宣讲团授旗仪式,“工会进万家”劳模慰问,《用党史讲党课》劳模学习用书,区级劳模生活困难帮扶,困难劳模送温暖,劳模体检,区级劳模职工医疗互助保障计划。 | | |
| 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 | 20.00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5 | 受训学员满意度90%以上 | 受训学员满意度90%以上 | 5.00 | 持续深化“花都工匠杯”劳动和技能竞赛品牌,在10余个行业开展13场“花都工匠杯”赛事,29名职工荣获“羊城工匠”金奖。 | | | |
| | | 产出指标 | 10 | 培训计划按期完成率100% | 培训计划按期完成率100% | 10.00 | 依托广州职工大学堂花都校区开设课程4期。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5 | 受训学员素质提升有所提升 | 受训学员素质提升有所提升 | 5.00 | 为6000名职工提供普惠性实用课程,向697名一线职工发放学历补助。 | | | |
| 加减分项 | 5.00 | 工作表现加减分 | 5.00 | 工作受表彰或批评 | 5.00 | 反映部门预算管理工作受表彰或批评的相关情况。 | 1.加分项:部门完成预算编制及执行等工作较好,受到财政部门表扬的;部门决算完成工作较好,受到财政部门表扬的,每项加2.5分,加分最多不超过5分。 2.减分项:审计部门或财政部门在对各部门进行监督检查、绩效评价时,如发现在预算编制或预算执行上存在违规行为、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部门未在规定时限内完成绩效自评的、绩效审计发现问题造成入审计整改问题的,每发现一起扣2.5分,扣分合计不超过5分。 | 0.00 | 本部门无加减分项,往后的工作重视绩效管理工作,加强绩效管理的学习,加强相关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 | |
| 总分 | 100 | | | | | | 自评得分 | 95.00 | | |

注:履职效能中的二、三级指标对应批复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中年度主要工作任务的绩效目标 关键指标及指标值。